

证券代码：430748

证券简称：恒均科技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邦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俞用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提名俞用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该议案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经营情况，公司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收购参股子公司芜湖均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 议案》

### 1. 议案内容：

同意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芜湖均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1116 号》。

安徽恒均粉末冶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 日